

還

哈代著  
張穀若譯

鄉

上冊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Thomas Hardy 著  
張維之 校譯  
葉維之 校

還

鄉

上冊

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編譯委員會編輯  
商務印書館發行

「我向『惹煩』，

說了聲再見，

本打算，和她一別天樣遠；

誰知她，戀戀，

愛我似心肝；

意惹不自持，情牽割離斷。

我想弄機關，

把她巧欺騙，

却又轉念，她對我，情不斷。〔注一〕。

## 原序

下面這些事蹟假定發生的時期，可以算作介乎一八四〇年與一八五〇年之間，那時候，那個叫作「舊口」的老海濱勝地，（註一）還保留着喬治時代那種繁華靡麗的遺風餘烈，足以叫一個性行浪漫，富於想像的人在僻處內地，踽踽寡侶的時候，對牠夢縈魂繞，傾想欣慕。

書裏那片鬱蒼的背景，只用了「愛敦荒原」（註二）一個名稱來表示，其實那一個統攝兼領的名稱，賅括了或者代表了許多各有真名的荒原，算起來至少有一打；這些荒原，實際上本來是一種風光，一副面目不過現在，有些地方，已經墾成了一塊一塊豐歉各異的田地，或者種成了一片一片的樹林子了，因此牠們原先那種一致的情形，或者一部分一致的情形，已經有些弄得非復舊觀了。（註三）

書裏所描寫的景物，是這一大片原野的西南部；這片原野上面，也許有塊地方，就是傳說中那位維塞斯國王黎爾受過顛沛流離的荒原；（註四）想到這一點，思古之情，悠然而發。

T. H.

一八九五年七月

# 目次

## 第一卷 三女子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 一片蒼茫萬古如斯·····      | 一   |
| 二 含愁帶恨的人物在荒原上出現····· | 七   |
| 三 鄉間的風俗·····         | 一六  |
| 四 日暮官道暫停車·····       | 四五  |
| 五 老實人遇窮追尋·····       | 五二  |
| 六 人影一個界天立·····       | 七〇  |
| 七 夜的女王·····          | 八九  |
| 八 渺無人跡的地方上又有人住·····  | 九八  |
| 九 用計使巧都因情·····       | 一〇七 |
| 十 山窮水盡苦相勸·····       | 一二〇 |
| 十一 本來誠實哲學詭詐·····     | 一三二 |

## 第二卷 歸來……………一四五

一 村夫談歸客消息動芳心……………一四五

二 一家佈置忙準備遊子還……………一五二

三 一語之微生大夢……………一五九

四 識面無緣姑一冒險……………一六五

五 夜寒月冷喬裝赴會……………一七八

六 對面相見不相識……………一八八

七 一美一怪聯盟向敵……………二〇三

八 輕心腸也有堅決時……………二一六

## 第三卷 迷戀……………二二二

一 「我心於我即一王國」……………二三一

二 新道路引起失望人……………二三八

三 一齣陳舊戲劇的第一幕……………二五〇

四 一點鐘的歡樂好幾點鐘的愁悶……………二七〇

五 激烈話說了緊要關頭來到……………二八一

六 姚伯去母子分……………二九一

七 那一日的早晨和那一日的晚上……………三〇三

八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……………三二二

第四卷 閉門羹……………三三三

一 婆媳口角野塘畔……………三三三

二 雖然命乖卻歌嘯……………三四三

三 出門遊逛解愁煩……………三五六

四 使用蟹幹的強迫……………三七二

五 穿行荒原的行程……………三八二

六 一番巧合和巧合對於行人的影響……………三八七

七 兩老友淒慘的邂逅……………四〇二

八 聽說人家的福親見自己的禍……………四一二

第五卷 發現……………四二三

一 「受患難的人爲何有光賜給他呢」……………四二三

二 一團漆黑的疑竇裏來了一線森然的亮光……………四三四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三   | 晨光陰慘然歸去·····        | 四四八 |
| 四   | 幾乎被忘的人的感驗·····      | 四五九 |
| 五   | 舊盟無意又重伸·····        | 四六七 |
| 六   | 聽了堂妹的勸解寫了和好的書信····· | 四七六 |
| 七   | 十一月六日之夜·····        | 四八五 |
| 八   | 昏瞶風雨和焦慮的行人·····     | 四九五 |
| 九   | 贈中懷索冤家聚頭·····       | 四〇九 |
| 第六卷 | 後事·····             | 五二三 |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  | 無可避免的前進·····         | 五二三 |
| 二  | 羅馬古道旁綠草地上的閒行·····    | 五三五 |
| 三  | 堂兄堂妹鄭重的談話·····       | 五四〇 |
| 四  | 布羅恩又一陣熱鬧克林也有了歸宿····· | 五四七 |
| 註釋 | ·····                | 五六一 |
| 附錄 | ·····                | 六七五 |

# 還鄉

## 第一卷 三女子

### 一 一片蒼茫萬古如斯

十一月裏一個星期六的後半天，正在將近暮色昏黃的時候；那一大片沒有離垣界斷的（註二）叢叢榛莽，起來都管牠叫愛敦荒原的（註三）也一刻比一刻淒迷蒼茫。擡頭看來，只見瀰漫穹窿的灰雲，遮斷了藍蔚，好像一座帳棚，把整個荒原，籠作了地席。

天上懸的既是這樣灰白漫漫的帳幕，地上鋪的又是那種黑色最深的灌莽，所以天邊處，牠們兩相交接的地方，界線分明。在這種相對的襯托之下，那片荒原的模樣，就顯得好像晝夜交替的正式時光還沒來到，荒原就搶先朦朧入睡了；（註三）因為暮色已經差不多瀰漫大地了，白晝卻分明還在天空。一個砍長青棘（註四）的樵夫，如果往天上看去，他就要還想繼續工作；如果往地下看來，他卻就要決定捆好荆棘，轉回家去了。那時候，只見天邊遠處，方輿昏沉，長空灰白，兩個輪廓，一種一載，不但物體不同，並且時間各異。那片荒原的表面，僅僅因為景色蒼蒼這

一端，就把天色弄得早黑了半點鐘；因為同樣的情形，荒原上的曙色，也遲遲難來；荒原上的午日，也寒光淒冷；狂風暴雨，幾乎還沒踪影，荒原就沉沉欲暝，先作表示；更深夜靜，不見明月，荒原更晦冥陰森，叫人戰慄恐懼。

實在說起來，愛敦荒原的奇特偉麗，恰恰在牠每晚入夜的過程裏開始顯露；凡是沒有當着那時節在那兒待過的人，就不能說他領略牠的深意。這片曠野，就是在眼裏看着朦朧迷離，纔能在心裏感到恰到好處；因為牠的表現，牠的力量，完全附屬在現在這時候以及這時以後次晨曙色以前那些點鐘裏面；在這段時間裏，也只有在這段時間裏，牠纔表現出牠真正的意義。這塊地方，實在和昏夜是一家人；暮色降臨的時候，昏沉的曖昧，和荒原的景物，顯然易見地互相湊合。那片鬱蒼連綿的陵谷，好像十分投契地起身把暮色迎接；因為荒原把昏暝呵出，穹蒼把昏暝傾下，兩種動作，同樣地迅速。因此大氣裏的曖昧，和大地上的曖昧，各走半程，互相迎湊，彷彿同枝連理，結成一氣氤氳。（註五）

現在這個地方，把精神全部團聚起來了；因為別的東西，都要兩眼朦朧，昏昏入睡，這片荒原，纔好像慢慢醒寤，悄悄靜聽。牠那太屯一般的形體（註六）每天夜裏，老彷彿在那兒等候一樣東西似的。不過牠那樣靜靜地等候了，也不知道有多少年了，中間事事物物的危機經過了，也不知道有多少次了，牠卻一無動靜，仍舊等候，因此我們只能設想，牠是等候最後一次的危機，等候大翻地覆的末日。

原來牠這神地方，叫愛牠的人回憶起來，覺得牠的面目，有一種特別與人無忤的溫謫態度，花果繁榮的明媚原野，很難作到這種情形；因為那種原野，只有遇到一種人生，種種情形，比現在這種人生，都聲譽較好，纔能永遠互

相調協。(註七) 蒼蒼的暮色，和愛敦的景物，共同聯合起來，造出一種風光，堂皇而不嚴峻，感人而無粉飾，警惕深邃，渾然質樸。我們都知道，牢獄的壁壘上面，往往有一種氣概，能叫牠比起大於自己兩倍的宮殿來，都顯着威嚴的多；現在寬廬上面，就是因為有這種氣概，所以牠纔有一種世俗稱為美麗的地點上所絕無的高超卓越，妍美的景物和明媚的時光，自然能夠圓滿配合；但是，唉！倘若時光並不明媚，怎麼辦呢？我們所以為苦的，多半是太明媚的景物，把理性嘲弄，少數是邊蕭瑟的環境使情緒抑鬱，莽蕩荒蕪的愛敦所感動的，本是那比較細膩和比較稀有的本能，本是那比較晚近纔得來的情緒，不是那只認柔媚艷麗為美的性情。(註八)

實在說起來，對於這種正統的柔媚艷麗之美，我們很可以問一問，是否牠一向那種惟牠獨尊的地位，快要來到末日了。(註九) 因為未來的屯墾巖壑 (註一〇) 也許會就其受雷上的一片荒原曠野；(註一一) 我們也許會覺得，我們能和我們的祖先所不喜歡的那種淒涼鬱蒼的景物，越來越有親密的調協。將來的時候，總有一天，全自然界中，只有山海原野那種幽淡無華的卓絕之處，纔能和比較有思想的那些人的心情絕對地和諧一致；這種時候，即便還沒真正來到，卻也好像並不很遠。等到最後的時候，像冰島 (註一二) 一類的地方，在頂普通的遊人眼裏，也許都會變得和他現在看待南歐的葡萄園和伽備圖那樣；並且現在的巴敦 (註一三) 和亥得堡 (註一四) 那時也許會當着他匆匆地從阿爾卑斯山 (註一五) 往司奇芬彌根的沙阜 (註一六) 去的時候，被他毫不注意，從旁走過。(註一七)

一個頂不苟且的苦身修道之士，都可以覺得他應該有權利在愛敦上面遊逛；因為他縱容自己去就好的外務，既然僅僅是荒原上這樣的景物，那他仍舊得算是循規蹈矩，不能算是逾閑蕩檢。享受這種瀟泊的風光，幽靜的

物色，至少得算是人生而有之的權利。僅僅當着萬物極盛的夏日，愛敦纔算夠得上有鮮妍的情態。普通的時候，能顯出精遠深沉的意境來的，多半是莊嚴的氣象，很少是輝煌的景色；而這種精遠深沉的意境，在嚴冬陰黯，風雨狂暴，和迷霧四塞的時候，更常常顯露。那時節，愛敦纔起感應作用，因為暴雨是牠的情人，狂風是牠的朋友。那時節，荒原就變成妖魔鬼怪的家鄉了；我們有時半夜作逃難被禍的惡夢，模模糊糊地覺得四面都是荒渺昏暗的地方，但是這種情形，一向只是夢境，現在看見荒原，就找到牠的底本了，我們見了這樣景物，就又想起那種夢境來了。

現在，這塊地方，是和人類的性情完全隨順無忤的；因為牠既不可怕，又不可恨，更不討厭；既不平庸，又不無趣，更不乏味；只是和人一樣，受了輕蔑，努力容忍；並且牠那一味鬱蒼（註一八）的神情，更叫牠顯得特別神祕，特別偉大。牠和有些長久獨處的人一樣，臉上露出寂寥的神情來。牠的面貌，鬱抑寡歡，含着種種潛伏的悲慘。（註一九）

這一大片幽隱偏僻，老朽荒廢的原野，末日裁判書（註二〇）上都有牠的名字。那一本冊子上，叫牠是「布露阿瑞阿」（註二一）先說牠的光景，是一片灌莽紛渺，荆棘迷漫的荒原；隨後用「哩格」（註二二）記載着牠的廣袤，古代一「哩格」到底多長，我們雖然不能確實斷定，但是從那本冊子上的數目看來，愛敦的面積，從那時到現在，並沒縮小多少。其採土煤的權利——「塗巴瑞阿·布露阿瑞阿」（註二三）——也載在關於那塊地方的特許書上。（註二四）利蘭德（註二五）提到這一大片鬱鬱蒼蒼的荒原，也說牠「灌莽渺茫，荆棘遍地。」（註二六）

這些關於風物的描寫，至少得算是容易明瞭的形容——都是深切著明的證據，可以真正令人滿意。現在愛敦這種不受錮羣，見棄人世的光景（註二七）也就是牠太古以來，永遠沒變的情形。文明就是牠的對頭；從有草木那

天以來，牠的土壤，就穿上了這件古老陳舊的橙色衣服了；這本是那種特別地層上自然生成，老不更換的服飾。（註二八）牠永遠只穿着這樣一件令人起敬的衣裳，好像對於人類的靚裝炫服，含有譏笑的意味。一個人，穿着顏色樣式都時髦的衣裳，跑到荒原上去，總多少有點格格難容的神氣。大地的服裝既是這樣岸然古樸，我們彷彿也得穿件頂古老頂質樸的衣服纔對。（註二九）

當着下午到黑夜之間，就像現在說的這種時光，跑到愛敦荒原的中心山谷，靠在一顆棘樹的殘株上面，舉目看來，外面的景物，一樣也看不見，只有荒邱蕪阜，四面環列，同時知道，地上地下，周圍一切，都像天上的星辰一樣，從鴻濛開闢以來，就絲毫沒生變化，那時候，我們這種紛擾於新異的心思，浮沉於無常的情緒，就覺得安定穩沉，有所寄託。（註三〇）這一大片沒人騷擾的地方，有一種古遠長久的「常住」，就是煙波浩淼的大海，也不能和牠爭勝鬪強。誰能指出一片海洋，說牠古遠長久？日光把牠蒸騰，月華把牠蕩漾，牠的情形，一年一樣，一天一樣，一時一刻一樣。（註三一）滄海改易，桑田變遷，江河湖澤，村落人物，全有消長，但是愛敦荒原，卻萬古如斯。牠的地面，既不峻陡，所以受不到雷震電蕩；又不平行，所以也受不到水沖泥淤。除去一條古老的大道，和一座就要提到的更古老的舊塚——古道和古塚，因為永遠沒變，差不多也成了兩種自然產物了——是人工造成的結果，其餘的地面上，就是極細極小的高低凹凸，也全不是犁、耙、鐵鍬的工作，都只是最近一次地質變化的擄弄揉搓。原模原樣，一直保留到現在。（註三二）

上面提過的那條大道，在荒原比較低平的那一部分上，從天邊這一頭，一直橫穿到天邊那一頭。原來羅馬時

代的西方大道伊乞尼阿路（也叫伊鏗尼勒路）（註三）分出一條支路，從附近經過；我們剛纔說的那條大路，有許多部分，就鋪在這條羅馬支路的舊址上面。那一天黃昏的時候，雖然暮色越來越暗，把荒原上細微的地勢，弄得模糊不清，但是白漫漫的大道上面，卻差不多還和先前一樣地明顯（註四）。

## 二 含愁帶恨的人物在荒原上出現（註一）

一個老頭兒，正順着這條大道走來。（註二）只見他白髮滿頭，好像雪山，彎腰駝背，老態龍鍾。他頭上帶着一頂光面帽子，身上披着一件古式水兵軍官斗篷，腳上穿着一雙鞋。他衣服上釘的那些銅鈕子的面兒上，還刻着船錨。（註三）他手裏拿着一根鑲銀頭的手杖，簡直地真和他的第三條腿一樣，每逢隔上幾吋的遠近，他就非把牠的下端往地上一拄不可。看他那種樣子，準有人說，他當年大概在海軍裏當過軍官一流人物。

那條令人勞頓的長路，在他面前一直展開：空曠，乾燥，白色漫漫。（註四）長路兩邊，沒有東西遮欄，都和荒原一體，因此那一大片昏暗的地面，叫長路平分作兩邊，看着好像滿頭的黑髮，中間有一道分踪。（註五）越遠越細，一直蜿蜒到天邊的盡頭。

老頭兒時時刻舉目把面前他要穿行的那片曠野老遠打量。打量了半天，他看出有一個小黑點兒來，在他面前遠遠蠕動；再仔細看來，那個黑點兒，彷彿是一輛大車也朝着他所要去的方向進行。在那麼廣大的一片荒原上面，卻只有這麼一點含有生命的東西，因此荒僻的情景，叫他襯托得越發明顯。大車進行得很慢，老頭兒顯然一步隔牠近是一步。

老頭兒走得更靠跟前的時候，只見那件東西，原來是一輛帶有彈簧輪子的大篷車。（註六）樣式普通，顏色卻

特別是一種叫人害怕的紅色。趕車的跟在車旁，也和車一樣，全身發紅。他的衣服，他的靴子，他頭上的便帽，他的臉，他的手，一色兒紅通通的。看他的樣子，那種顏色並不是輕淺微抹，一時便掉，卻是天長日久，根深蒂固。

這種情形的根由，老頭兒卻很明白。原來這個趕車的人，是一個販賣紅土的行商；他的營業，是專把紅土賣給鄉下人去染縣羊。(註七) 他這行商人在維塞司(註八) 那塊地方上，眼看就要完全絕滅了；在時下的鄉村裏，他的地位和一百年前烏類裏的駝駝(註九) 正是一樣。他這種人，本是介乎已往的生活和現時流行的生活之間一種稀罕，有趣，快要絕滅的連鎖。(註一〇)

這位龍鍾老邁的軍官，慢慢地把他前面那位同路的行人趕上了，開口問他晚上安好。紅土販子轉過臉來，還禮回答；只聽他的腔調，抑鬱沉悶，含有心事。他的年紀很輕；他的面貌，雖然不能說一準漂亮，卻也差不多夠得上漂亮兩個字，要是說他的本來面目生得不錯，決不會有人反對。他的眼睛，在紅色的臉上閃爍着，自然透着有些奇怪，但是眼睛本身，卻很能夠引人注意；好像鷹眸一樣地銳利，彷彿秋鶻一樣地清澈。他沒有連鬚鬍子，也沒有八字鬚，所以他那臉蛋的下半截，都光溜溜的露出那些溫柔的曲線。他那兩片嘴唇，天生長得薄薄的，雖然當時因為有心思，緊閉在一起，但是兩個嘴角，有的時候，卻會作出一種可愛的抽搐動作。(註一一) 他穿着一套棉絨布衣服，都緊緊地正合身體，料子本來就很好，又沒穿得怎麼舊，他穿起來，正合身分；只是叫他那種營業弄得失去本色了。這套衣服，把他的好身材，都完全顯出來了。從他那種富裕的神氣上看起來，就可以知道，他的職業雖然不高，他的光景卻並不壞。為什麼像他這麼一個有出息的人，卻會把這麼一副好看的外表，埋沒在這麼一種奇怪的職業裏呢？凡是

觀察他的人，一定會自然發這樣的疑問。

他和老頭兒塞暄完了，就不願意再說話了，不過他們兩個，仍舊膀並膀兒走去，因為那位年老的旅人，好像很願意有個人作伴。那時候，只聽見車輪轉轉，腳步沙沙，拉車的那兩匹毛鬣蓬鬆的小馬，蹄聲得得，四圍一片樓黃色的野草上面風聲呼呼，除此而外，再聽不到別的聲音了。那兩匹拉車的馬，是身材短小，耐苦耐勞的畜牲；牠們的種兒，介乎蓋婁維（註一二）和愛司姆（註一三）之間；這一帶的人，都管牠們叫「荒原馬」。（註一四）

當着他們這樣一路往前走的時候，紅土販子有時離開他的同伴，去到蓬車後面，從一個小窗戶眼兒，往車裏窺看。他每次窺看的時候，臉上老是帶着焦慮的神氣；他看完了，仍舊回到老頭兒身旁，老頭兒跟着就又談起鄉村種種的情形，紅土販子仍舊有一搭沒一搭地回答，跟着他們兩個仍舊又都悄然不語，默默前行。他們兩個，全都不覺得這種靜默呆板拙笨；本來在這種靜僻的去處，行路的人互相塞暄以後，往往有在一塊走好些哩地不再說一句話的；因為在這種鄉村地方，不比城市裏，兩個人只要有一點不願意同行的意思，馬上就可以分手，要是不分手仍舊一同前行，那就等於接談；所以他們這樣並膀兒同行，也就等於不說話而互相談笑了。

要不是因為紅土販子屢次往車裏看，那他們兩個，也許會一直等到分手的時候，不再說一句話的。但是在他們第五次看完了回來以後，老頭兒卻問道：「你車裏除了貨物以外，還有別的東西嗎？」

「不錯。」

「是一個得你時刻照料的人吧？」